

证券代码：002641

证券简称：永高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5-053

永高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归还募集资金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永高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公司”或“永高股份”）于2015年6月25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，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8,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，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。详细内容请见2015年6月26日披露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》。

公司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，对资金进行了合理的安排与使用，没有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，没有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，资金运用情况良好。

截至2015年12月15日，公司已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8,000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，并将上述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。

特此公告。

永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5年12月15日